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Working Family an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

分階段接受申請



第一階段：4人或以上家庭

開始派發申請表格： 2016年4月1日
接受申請： 2016年5月
申領期： 2015年11月至2016年4月



第二階段：3人家庭

開始派發申請表格： 2016年5月3日
接受申請： 2016年6月
申領期： 2015年11月至2016年5月



第三階段：2人家庭

開始派發申請表格： 2016年6月1日
接受申請： 2016年7月
申領期： 2015年11月至2016年6月

鼓勵自力更生 紓緩跨代貧窮

申請表格可於 lifa.gov.hk 下載或以下地點索取：

-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
-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
- 勞工處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各就業中心及各行業性招聘中心
- 社會福利署各分區福利辦事處、社會保障辦事處及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民政事務總署各諮詢服務中心

二十四小時熱線

2558 3000

或瀏覽網頁

lifa.gov.hk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九龍觀塘海濱道181號9樓

不適用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Working Family an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



鼓勵自力更生

紓緩跨代貧窮

申請資格：



2人或以上的家庭



申請人每月工作
時數符合要求



家庭符合每月
入息及資產限額

二十四小時熱線
2558 3000

或瀏覽網頁
lifa.gov.hk

每月津貼：

視乎工時及家庭入息：

基本津貼

全額
600元

半額
300元

視乎家庭入息：

每名合資格兒童的
兒童津貼

全額
800元

半額
400元

申請者請緊記保留
由2015年11月起
的工時、家庭入息
及資產等證明
文件！

2016年5月起分階段接受申請

可繼續張貼